

澄迈一寺庙十尊佛像被盗

嫌疑人再次行窃时被警方抓获

南国都市报7月11日讯(记者王燕珍 实习生 樊淑文 通讯员 梁海平 李小鹏)一男子在夜间盗走寺庙的十尊佛像并将它们藏在附近,当其再次准备行窃时没想到被当场逮住。7月11日,记者从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获悉,近日澄迈县公安局老城海岸派出所破获一起佛像被盗案件,抓获嫌疑人1人。

“民警同志,真没想到寺庙里的佛像竟然会有人来偷。”5月28日7时许,老城海岸派出所接到报警,辖区一所寺庙内的10尊佛像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一边对现场开展勘察,一边调取现场监控、走访周围群众。由于嫌疑人作案时间是在夜间,监控画面较为模糊,仅能确认嫌疑人是一名身着白色上衣的男子。

根据现场勘验情况,侦办民警不断调整办案思路,扩大调查范围,调取案发周边监控,通过数日的细致排查,民警确认嫌疑人在盗取佛像后,并未将其运走。果不其然,6月4日,经再次走访佛像被盗现场,民警在寺庙的围墙外找到了被盗的10尊佛像。

“嫌疑人没有将佛像转运出去,很有可能是为掩人耳目,据此我们判断嫌疑人大概率将会再次来到现场。”根据办案经验,警方决定在案发现场“守株待兔”,并要求寺庙加强周边盯守。

正如民警所料,6月12日12时许,嫌疑人再次来到寺庙,并潜入佛殿内行窃。正当其以为得手时,被寺庙安保人员发现,随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将嫌疑人羊某人赃俱获。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嫌疑人指认赃物。(警方供图)



探案说法

楼梯积水致业主摔伤住院

法院:物业担35%责任

南国都市报7月11日讯(记者 林文泉 实习生 李彤颖)家住海口市美兰区的李女士在居住的小区下楼时,因楼梯积水湿滑,不慎滑倒摔伤,在与物业公司沟通无果后起诉至法院,要求物业公司赔偿。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物业公司未能妥善履行管理责任,应就李女士的损失承担35%的责任,赔偿李女士6570.46元。

2019年9月15日傍晚,李女士从小区住房内出来下楼,行至三楼与二楼的楼梯之间时,因地面积水,李女士不慎滑倒在地,无法起立。住院期间医疗费合计22854.7元,其中个人支付7040.93元。

海口美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

中造成原告李女士摔倒受伤,是小区其他业主在楼道呕吐、泼水和物业公司未及时清理共同作用的结果,物业公司系李女士所居住小区提供物业服务的主体,小区楼道也是其管理范围,在案涉楼道出现呕吐物及业主自行用水冲洗后,物业公司未能妥善履行管理责任,进而导致过路的李女士滑倒受伤,应承担侵权责任。

在楼道呕吐及用水冲洗的业主应承担主要责任,物业公司对李女士的受伤也存在一定过错,应承担上述损害后果的补充责任,从公平原则出发,判令物业公司赔偿李女士损失的35%,医疗费、护理费和护工费等共计6570.46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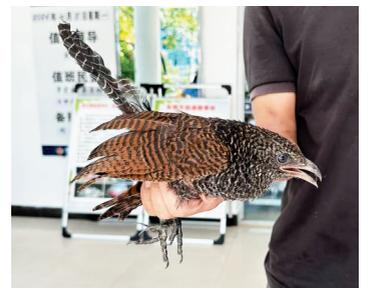
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褐翅鸦鹃受伤

警民携手救助

南国都市报7月11日讯(记者 张宏波 通讯员 叶佳 刘永祥)近日,陵水新村港海岸派出所发生了一场暖心的救助行动,一只受伤的褐翅鸦鹃在民警和群众的共同努力下,得到了及时的救治。

7月8日,一位群众急匆匆地来到新村港海岸派出所,怀里抱着一只受伤的小鸟。民警们立刻上前接过,并向群众了解到,该鸟是其在下班途中在路边发现的。经观察,该鸟体长约20公分,羽毛呈黑色,两翅为栗褐色,嘴粗厚,尾羽长而宽,呈凸状。通过图片对比,确认该鸟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被救助的褐翅鸦鹃。(警方供图)

褐翅鸦鹃。

经过一番检查,民警发现它的翅膀和腿部有一些轻微的擦伤,但并无大碍。为了让其尽快恢复体力,民警拿来了一些水和食物,放在它的身边。同时,民警与陵水野生动物救助站取得联系,告知他们褐翅鸦鹃的情况。不久,救助站的工作人员赶到了派出所,对褐翅鸦鹃进行后续照料。

问政海南

关于社保那些事
你问我答

7月起,我省社保事项有这些变化

你关心的热点问题解答来了

南国都市报7月11日讯(记者 谭琦 实习生 徐梦嘉)“关于社保那些事·你问我答”专栏旨在及时回应广大参保人普遍关切的社保医保问题,邀请相关业务负责人对社保医保相关政策进行解读,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问:医疗保险费率7月起下调,现阶段还有哪项社会保险费率降低了?

答:海南省城镇从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费率从7月1日起阶段性下调(至2026年12月31日)。下调后,用人单位缴费费率由8.5%降为6.5%(含生育保险的0.5%),降了2个百分点;灵活就业人员缴费费率由6%降为5%,降了1个百分点。

问: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增发到位,调整标准是怎么样的?

答:7月份,海南省对2023年12月31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发放到到位。

(一)定额调整。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定额增加基本养老金30元。

(二)挂钩调整。退休人员按照本人月基本养老金1.57%的比例,增加本人基本养老金。此外,退休人员再按照每月缴费1年(含视同缴费的实际工作年限,不含按从事特殊工种规定折算的工龄,缴费不满1年算1年)增加0.51元标准,增加本人的基本养老金。

(三)倾斜调整。至2023年12月31日年满70周岁至79周岁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15元;至2023年12月31日年满80周岁以上(含80周岁)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20元。

调整从2024年1月起,也就是说,退休年月符合基本养老金调整范围且待遇状态属于正常的退休人员,将在7月份收到新增加后的7月份养老金,以及今年1-6月份调整增加的养老金(例如李四每个月增加80元,则李四将一次性收到480元增加额)。

问:职工人事档案预审工作7月启动,给参保人带来哪些方便?

答:职工人事档案预审,就是在6个月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可向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对其人事档案进行预审。目前档案预审工作率先在海南省大型国有企业开展试点,并逐步推广到各类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

档案预审工作把办理退休审核关口前移,提前对参保人的出生年月、视同工龄、缴费年限等影响退休的关键因素进行确认,方便参保人提前发现缺漏和错误,及时解决问题,确保能按时办理退休并足额领取到养老金。

问:海南省居民养老保险系统升级改造,7月底投入使用,改造后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有什么变化?

答:海南省居民养老保险经办系统于7月16日至7月30日进行升级改造,并入社会保险业务系统(简称“核四”系统),这段时间的各项居民养老保险业务

暂停办理。升级后的系统将于7月31日8时启用,各项居民养老保险业务即可恢复正常受理和经办。

新系统融入社保业务经办大系统,数据比对和信息反馈效率将大大提升,即业务办理效率提高、周期缩短、办理流程更加透明可查。新系统投入使用后,海南省城乡居民参保人员可以享受线上、线下便利地办理征缴变更类、定期待遇类、注销登记类以及居民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等业务。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渠道反映关于社保医保的疑问或问题,我们将积极为您寻求相关部门的解答:

1. 登录南海网(<http://www.hinews.cn/>)“问政海南”栏目;
2. 拨打966123热线反映问题。